

耳聃國青著

中國土地問題 之史的發展

上海華通書局發行

中國土地問題之史的發展

聶國青著

上海華通書局發行

土 地 問 題

各國地價稅制度

東京市政調查會編
鄧紹先譯

一册 實價大洋五角

中山先生的民生主義中的平均地權的第一步驟，就是抽取地價稅。惟其詳細計劃，民生主義中尚未道及，即國民政府亦未公布辦法，此書係專紀各國地價稅制度；內分二篇：一敘土地加價稅制度，一敘土地原價稅制度，不但對於這稅的理論有詳盡的紀述與闡明，並且對於他的實施也有正確的批評與指導，誠為研究平均地權之良好參考。

英國住宅政策

東京市政調查會編
劉光華譯

一册 實價大洋三角五分

都市問題中最重大者厥為住宅問題，故言都市建設者不能忽視，坊間關於此類參考書籍極少，學者苦之，本書則專論英國住宅問題，蓋英國為產業先進國，其人口之集中於都市，與住宅不敷之恐慌，實予住宅改良有莫大之促進。此書則先概論英國住宅問題，次則論戰前，戰時，戰後之各種住宅政策，而於保守黨與勞動黨之兩極端政策大多敘列。誠為極切實用之參考書也。

中國土地問題之史的發展

實價大洋八角



此書有著作權不難翻印

著者 聶國青

發行兼印刷者 華通書局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一九五號

電話——六三一八七

虹口分店

電話——四五四二五

上海北四川路
底一九五號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十五日付印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廿八日發行

華通書局

關於海縮會議的讀物

最近列強海軍政策實力與太平洋問題

郭壽生著 實價大洋五角

我國之隱憂，不在國內，而在太平洋，禍患不起於內爭，實發自太平洋上之第二次世界大戰。列強雖以軍縮會議非戰公約相號召，均不過虛心積慮之反映，其海軍政策與實力，實莫不以此一戰雲準備，禍機隱伏，神觸即發，吾人不明底蘊，將何以圖存！著者服務海軍有年，對此問題研究甚深，特將平日考察所得，彙筆直書。由歐戰起至十八年十月十日為止，關於帝國主義之軍備的競爭，及對抗形勢，詳舉靡遺，並對目前之倫敦海縮會議加以預測，證明將來的世界大戰，必不可避免，最後論及戰爭結果與我國立場，尤屬驚心駭目。全書處處精警，立說不淺空言，一切資料，採自各國，實極新且富之著作。凡我國人，均宜一讀，而研究國際從事軍政府外交者，尤不可不閱。

帝國主義者在太平洋上之爭霸

LOOM 著
陳宗熙譯

實價大洋五角

前美國總統羅斯福有言：「古時世界政局在地中海，現在世界政局之中心集中於大西洋，太平洋則為將來政局之中心。」羅氏所指之現在已成過去，所指之將來已成現在了。所謂太平洋問題即英美日三國間爭霸之問題。此書作者福克斯爵士係英國名著者及新聞記者，對於東方情形洞若觀火，此篇即將競競自保的英國，咄咄逼人的美國，駁駁日上的日本，鉅心鬥角，想執未來太平洋牛耳之心理，和盤托出，而對於目前的危機，未來的變化，尤能獨具隻眼，觀察到底。譯者近曾以英語著藉介石傳，其譯筆之佳妙，自可想見。

蘇俄勞動保障 著 劉 漢 著 譯 蘇俄活的教育 著 王 英 著 譯 英國西徵 著 譯

上海四川路底一
馬路神仙界
神路底一
壁隔界世仙神路馬四海上
點終車電路一底路川四北

自序

土地問題。爲中國現代一個很嚴重迫切的問題！著者於民國十六年冬家居，發故籍，關於田制者讀之，覺中國古代談改革土地方法甚備，時人或未察，因至糾擾喧突；在不喜其態者，又或依違逡巡，一籌莫展。因欲於故籍零雜中，加以整理，以供獻於本黨及國人；俾國人於百忙中得此一覽。或於民生不無小補！孫中山先生說：『土地問題能夠解決，民生問題便可解決一半了！』此爲著者草擬本書之動機。

翌年，供職湖北案牘勞形，無暇爲此，閱一年矣！今幸解職，乃搜索故籍，旁及近人之言，規劃組織，五月而成。本書分上下二篇，共十四章，上篇述中國土地問題過去之事；下篇述中國土地問題現在及將來之事。

在過去很遠的時代，中國所行者爲「井田」制，這種制度，實爲土地制度黃金

時代！即近世「共產主義」或「社會主義」理想的土地制度，也不出「井田」制的範圍。這制度，在中國實行千餘年，「至周末受長期戰爭的影響，以致崩潰而永不可恢復。逮至「土地私有」時代，一般學者鑒於「井田」之不可猝復，想創立一個「土地私有」比較有範圍的制度——「限田」制；而近世各國改革土地的實例，也祇是一個限田制。故限田制，在近世改革土地問題中，是很占優越了！

將來的制度，總不外中山先生所主張的平均地權。從中山先生全部遺著看起來，所有「平均地權」的辦法，是「照價抽稅」「限制佔田」「移民墾植」等三種。平均地權的目的是：第一步達到土地農有，第二步達到土地國有。我們把中外土地制度與各派學說，匯合起來，再深入於中國現在土地狀況中，去實地觀察，覺得這種政策，是很平穩的政策！是在中國目前實現的惟一政策！

近來許多人，也曉得因土地問題，所引起的農村爭鬭的嚴重！但他所用緩衝的方法，是「減租」；如果「減租」可以緩衝農村的爭鬭，那麼，在元清兩代即應實現

了！又何至要我們「三民主義」者來作質言之要緩衝農村中的爭鬭，非實行「平均地權」不可！如祇在「減租」上繞圈子，結果是與亨利喬治想用「地租」以達「土地國有」的高論，是一樣的無效，一樣的不可能！

「土地問題」在農業國的中國過去中，可說是一個全部社會問題；至少也算是一個與全部經濟相連貫的問題。故本書之探討，不免常軼出土地問題之外；而尤其特別注重於經濟破壞「井田」的是經濟；使「井田」不能恢復的，也是經濟。我們研究土地問題，如祇置重於土地本身，是不能成功的！必須同時兼顧及經濟；與因經濟所發生的事項。

中國著述界，除直譯西籍外，絕少對於中國古代各派學說或制度，作一有系統的整理，以介紹於國人；國人此時實在正需要這些著述。本書之作，欲以客觀的態度，將中國關於土地問題各種學說與制度，原原本本的敘述出來，成爲一個中國完整的土地論；惜著者學力及研究資料與時間，都感不足，致不能達其願望，這是要讀者的

原諒的！

中國土特產之史的發展

四

聶國青序於武昌

中國土地問題之史的發展目錄

上篇

第一章	黃帝之經土設井	一
第一節	黃帝以前之土地狀況	一
第二節	黃帝之井田	四
第二章	夏商周井田及其崩潰	七
第一節	井田制	七
第二節	封建社會之崩潰	一
第三節	井田制破壞之諸因	一三
第一項	征歛之煩苛	一四

第二項	豪宗之侵奪·····	一五
第三項	官吏之隱蝕·····	一六
第四項	商業之兼併·····	一六
第三章	秦漢土地私有與新莽之改革·····	一九
第一節	土地私有制之價值與弊害·····	一九
第二節	抑商政策之結果·····	二四
第三節	限田與王田·····	二八
第四章	東漢與晉之土地狀況·····	三二
第五章	南北朝土地制度之歧異·····	三六
第一節	北朝均田制度·····	三六
第二節	南朝土地私有·····	四〇
第六章	唐代均田與其崩潰·····	四三

第一節	均田與井田之差異……………	四三
第二節	租庸調與兩稅……………	四七
第三節	均田崩潰後之佃農與自耕農……………	五二
第七章	宋之公田與農業經濟……………	五六
第一節	官田與公田……………	五六
第二節	授田與井田……………	六四
第三節	新法中之免役與青苗……………	七六
第一項	免役……………	七六
第二項	青苗……………	七九
第八章	金元時代之土地狀況……………	八四
第一節	括田與屯田……………	八四
第二節	區田法與井田論……………	八九

第九章	明代土地狀況與田賦·····	九四
-----	----------------	----

第一節	皇莊與奴婢之解放·····	九四
-----	---------------	----

第二節	徵收法之改進及賦稅之歸併·····	九七
-----	-------------------	----

第三節	江南田賦及一般·····	一〇一
-----	--------------	-----

第十章	清代土地之狀況·····	一〇四
-----	--------------	-----

第一節	圈地及井田·····	一〇四
-----	------------	-----

第二節	墾田與太平天國·····	一〇八
-----	--------------	-----

第三節	屯田與新疆之移墾·····	一一三
-----	---------------	-----

下 篇

第十一章	目前土地之狀況及其解決·····	一一七
------	------------------	-----

第一節	歷代田制運動之綜合的觀察·····	一一七
-----	-------------------	-----

第二節	孫中山先生解決土地問題之主張……………	一二三
第十二章	現世土地問題之各方面的觀察……………	一三一
第一節	世界各派的學說……………	一三一
第一項	由國家直收土地爲國有……………	一三一
第二項	由國家直收土地爲農人佔有……………	一三三
第三項	用地租法使土地私有制逐漸消滅……………	一三四
第二節	世界農民的運動……………	一三七
第三節	最近各國解決土地問題的實例……………	一四一
第一項	蘇俄所行的土地國有……………	一四三
第二項	捷克斯拉夫諸國所行的土地農有……………	一四五
第三項	德國所行的扶助土地農有……………	一四九
第十三章	平均地權的辦法……………	一五六

第一節	照價抽稅	一五七
第二節	限制佔田	一六三
第一項	限田的標準	一六三
第二項	限度以外的土地收買和土地銀行	一七八
第三節	移民墾植	一八三
第十四章	餘論	一九四

中國土地問題之史的發展

上篇

第一章 黃帝之經土設井

第一節 黃帝以前之土地狀況

種族間的侵襲及人口增加等問題，逼着中國原始人，「放浪的地域」縮小，不得不開始農業了！在農業未開始以前，社會經過很長久的「游牧」時期到目前已

臨了絕境！

由游牧時期進化到農業時期，人民的生活，漸漸安定，人民的棲泊，得到定所。土地問題，在社會上纔感覺重要了！「同一方冪之地，資以牧畜贍百人者，轉以爲田，所贍四百五十人不止。」這種事實排得很明顯，看人類如何利用農業，以求更爲有效的收穫！

當時農業知識，當然比不上後人的聰明，農業開始了好久，農具還是利用削尖其端僅餘一枝的木幹。以這種木幹拖曳於地而耕作。在相當進步中，人類累積的知識和經驗，「火」的作用，已知利用。「石器」時代漸漸過去了！神農時代，社會中最困難，即人口增加的問題更其逼緊土地有限，原始農業不夠人民的生活，飢餓之力，將再驅人沿技術改良之路更進一步，在偉人——神農慘淡經營之中，即成功了現世農業尙利用的工具——耒耜。

一族團間，不斷的遭遇他族的侵襲。乃聯合較爲接近的族團，共同抵抗。統率支

配，居中需人。於是各族團間共舉一位有能力的人——神農，擔任酋長。國家之雛形，於是漸具。酋長的組織工作很簡單。任酋長的人和別個組成員一樣。神農一面任酋長，同時即爲各族團中耕作之一員，儘可以「並耕而食，饗殮而治」，其餘的組成員，從事農業外，兼爲其他工業。所謂「一人之身，而百工之所爲備。」階級觀念，完全無有，分工而治，尙未成熟，至於交換，當時已由「餽遺」的狀態進到「物物交換」狀態——「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

某族團原始佔領某處，某處土地，即屬於某族團所有，族團內的組成員，所有個人生活，都融洽於整個族團之中，無所謂個人。自後族團漸漸擴大，爲管理便宜計，不得不裂爲許多家庭。各家庭中，土地肥瘠，容有不同；而血緣繼續生長的繁枯，自亦各異。一族團內，遂分出富裕家庭及窮苦家庭兩個階級；且各族團之間，土地肥瘠大小，亦有不同。處優越者，常富裕有餘；處貧瘠者，常窮苦不足；因之族團生活，漸漸難於維持，內訌時時發生，而要求土地由國家再分配的呼聲，乃漸漸以起，「土地族有制」